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进展暨申请强制执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执行阶段，强制执行申请已立案受理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强制执行申请人
- 涉案的金额：人民币 10,781,202.82 元（计算至 2025 年 11 月 14 日拖欠的租金及税额）和逾期利息。
- 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次强制执行申请目前已获受理，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需结合强制执行结果而确定，具体会计处理及对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关于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两岸综合（厦门）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公司于近日收到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案件受理通知书》[（2026）闽 0205 执 2062 号]，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2026 年 1 月 21 日，公司与两岸综合（厦门）集团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以下简称“本案”）被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法院受理；2026 年 3 月 23 日，公司收到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2026）闽 0205 民初 981 号]，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本案，审理过程中，经湖里区涉台纠纷化解中心调解员主持调解，各方当事人自愿达成调解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双方一致确认，两岸综合（厦门）集团有限公司尚欠欣贺股份有限公司租金（含税 5%）10,781,202.82 元；

2、双方同意，两岸综合（厦门）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前支付 100 万元，于 2026 年 6 月 20 日前支付 100 万元，以上合计 200 万元支付完毕后，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放弃其他诉讼请求，本案再无其他争议；

3、上述款项支付至欣贺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号即视为履行；

4、若两岸综合（厦门）集团有限公司未按上述期限足额支付任一期款项，则欣贺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就全额未付租金 10,781,202.82 元扣除已支付部分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自逾期付款之日，按年利率 3% 的标准计算逾期利息。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终止厂房出租暨签署〈解除合同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关于终止厂房出租进展暨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关于终止厂房出租暨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二、诉讼进展暨申请执行情况

因两岸综合（厦门）集团有限公司未按上述《民事调解书》履行义务，公司向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近日，公司收到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法院发出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26）闽 0205 执 2062 号〕，主要内容如下：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与两岸综合（厦门）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6）闽 0205 民初 981 号〕调解书已发生法律效力。你/你单位向本院申请执行。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受理条件，本院决定立案执行。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强制执行申请目前已获受理，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需结合强制执行结果而确定，具体会计处理及对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法院案件受理通知书》。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